合肥滨湖职业技术学院
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合肥滨湖职业技术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方兴大道559号

四、办学类型：民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招生专业及计划：

专业名称	学制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学费（元/年）	备注
计算机应用技术	3	20	42	8600	
计算机网络技术	3	20	42	8600	
软件技术	3	20	42	8600	
汽车电子技术	3	23	54	8600	
机电一体化技术	3	23	54	8600	
新能源汽车技术	3	23	54	8600	
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	3	15	31	8600	
无人机应用技术	3	23	23	7600	
工业机器人技术	3	24	23	7600	
工程造价	3	15	23	8600	
建筑设计	3	15	23	8600	
建筑消防技术	3	38	62	14800	定向合作培养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3	15	23	8600	
动漫制作技术	3	23	62	8600	
大数据技术	3	15	31	14800	
大数据与会计	3	23	23	8600	
市场营销	3	15	31	8600	
电子商务	3	23	23	8600	
现代物流管理	3	15	27	8600	
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	3	78	115	14800	定向合作培养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3	20	27	8600	
烹饪工艺与营养	3	15	31	8600	
空中乘务	3	15	46	12500	定向合作培养
高速铁路客运服务	3	15	46	12500	定向合作培养
美容美体艺术	3	15	27	8600	
国际标准舞	3	15	15	14800	定向合作培养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3	15	31	8600	

学前教育	3	32	168	8600	师范
体育运营与管理	3	15	38	11100	定向合作培养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3	23	54	8600	

备注：

1.其中空中乘务和高速铁路客运服务报考条件如下：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举止端庄、兴趣高雅、有志于从事民航、城市交通服务事业，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良好的道德品质。

（2）年龄17-20周岁;身高:女生162-173cm，男生172-183cm。

（3）视力:双眼矫正视力不低于4.8(E字表)，无色盲色弱。

（4）五官端正、肤色好、无明显疤痕、牙齿排列整齐、无明显体味。

（5）口齿清楚、听力正常、性格开朗、心理素质好、富有合作精神。

（6）形体匀称、无X型腿、无O型腿。

（7）无精神病史，无各类慢性传染疾病。

（8）经身体初检和专业测试合格的考生，须按照中国民用航空总局颁布的CCAR67FS乘务员体格检查标准进行行业体检(体检费用自理)。

2.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一）填报时间

已报名参加安徽省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且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安徽省合格线的考生,考生于2026年3月14日10:00至3月17日17:00登录gkbm.ahzsks.cn填报志愿。志愿填报流程详见省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省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二）志愿设置

1.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3个专业志愿和1个专业服从志愿。

2.中职毕业生：可填报3个专业志愿和1个专业服从志愿，同一考试类别专业可兼报，不同考试类别的专业不可兼报。

七、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报考分类考试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采取“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考试”的考试评价方式，即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其他考生采取“文化素质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的考试评价方式，即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经资格审核通过的退役军人考生，如果报考我校计划，必须要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根据其毕业类型参加我校的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或职业适应性测试(普通高中毕业生)。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文化素质测试

报考我校的所有考生均须参加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纲要》执行，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卷面分值为300分，其中语文、数学每科120分，英语60分。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2.职业适应性测试

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考生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查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总分300分。包括客观题四个模块：“言语理解与表达（25题）”“数量关系（25题）”“常识判断（25题）”“逻辑推理（25题）”，共计100题，3分/题，共300分。测试时间90分钟，采取线下测试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合肥滨湖职业技术学院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职业适应性测试大纲》（学院官网另行发布）。

3.职业技能考试

应往届中职毕业生参加职业技能考试，包括专业能力考试和技术技能考试。专业能力考试内容主要涵盖职业基本素养和综合专业能力；专业技能考试包括岗位技能、通用技术和专业素养等内容。总分300分。将考生按照报考我校的第一志愿进行划分，针对不同生源群体，参加相应职业技能考试。包括客观题两个模块：专业能力考试(50题)和技术技能考试(50题)，共计100题，3分/题，共300分。考试时间90分钟，采取线下考试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合肥滨湖职业技术学院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职业技能考试大纲》(学院官网另行发布)。

报考各专业须参加的职业技能考试类型见下表

序号	报考科目	报考专业对象	考试形式
1	职业技能考试一	美容美体艺术、国际标准舞、体育运营与管理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线下上机考试
2	职业技能考试二	大数据与会计、市场营销、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管理、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烹饪工艺与营养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3	职业技能考试三	计算机应用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软件技术、汽车电子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大数据技术、动漫制作技术、无人机应用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4	职业技能考试四	建筑消防技术、建筑装饰工程技术、建筑设计、工程造价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5	职业技能考试五	空中乘务、高速铁路客运服务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6	职业技能考试六	学前教育、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考试（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026年3月8日 上午9:00-11:30	省统考：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职业技能考试	2026年 3月20日-3月22日 3月29日-3月30日 上午(8:30-10:00、10:30-12:00)(职业适应性测试和职业技能考试) 下午(14:00-15:30、16:00-17:30)(职业适应性测试和职业技能考试)	校考：线下上机考试(测试)。 考试地点：合肥滨湖职业技术学院南区方兴大道559号，考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我校招生网另行通知。

（三）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gkbm.ahzsks.cn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2.报考我校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请于2026年3月18日至3月19日，登录合肥滨湖职业技术学院测试平台（网址：https://zs.hfbhxy.edu.cn/），根据提示登录系统，完成报名确认、网上缴费（测试费60元/人）和准考证下载、打印等流程。逾期未缴费或缴费但未参加校考者，则默认放弃参加我校的校考资格，并且不退所缴纳的测试费。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成绩

（1）成绩查询：考生可以在2026年4月5日16:00至19:00，登录合肥滨湖职业技术学院（网址：https://zs.hfbhxy.edu.cn/）查询校考测试结果。

（2）成绩复核：考生如对成绩有疑问，可在2026年4月6日8:30至16:30拨打0551-63825319进行复核，登记回电，并于次日反馈复核结果。复核只限查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逾期不再受理。

（五）录取成绩

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依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进行录取，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40%+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成绩*60%。

八、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1.预录取规则：预录取遵循“志愿优先”原则，即根据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按照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则根据第二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依此类推，进行后续专业志愿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同一考试类别有空余计划的专业中，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2.递补预录取规则

根据《安徽省2026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皖招生〔2026〕2号）

和《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职成〔2026〕1号）要求，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120%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预录取结束后，针对入学测试成绩有效且未被预录取的考生，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30%确定递补预录取考生名单（具体比例，结合生源报考情况确定）。递补预录取遵循与预录取相同的录取规则。

3.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职成〔2026〕1号）相关规定执行。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报考本校与获奖赛项相同或相近专业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经省教育厅核实资格，学校审核，并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无异议后，可免职业技能考试并予以录取。

1.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铜牌及以上奖项，世界技能大赛、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奖项的考生。

2.获得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一等奖的考生。

3.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及以上劳动模范称号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符合条件的考生填写《合肥滨湖职业技术学院分类考试招生免试生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于2026年3月18日至3月19日，每天的工作时间（8:30至16:30），携带纸质材料，到我校招生办公室，进行现场资格审核。具体流程请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查询（网址：https://zs.hfbhxy.edu.cn/）。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

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三）录取确认

1.学校预录取：2026 年 4 月 6 日前，我校招生信息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以及递补预录取考生信息。

2.预录取考生录取确认：预录取的考生须在 2026 年 4 月 11 日 10:00-4 月 13 日 17:00 登录网站 gkbm.ahzsks.cn 进行录取确认。

3.递补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结束后，省考试院汇总并统一公布未完成计划且接受递补录取考生院校信息，如预录取考生网上确认后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 100%完成，则不参加递补录取确认。2026 年 4 月 15 日 10:00-4 月 16 日 17:00，递补预录取名单中的考生登录 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递补录取确认，未在规定时间选择我校进行递补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已被预录取的考生，不论其是否确认录取，都无法参加递补录取确认。

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已被预录取（含递补预录取）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网上确认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九、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原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学费和住宿费标准：根据皖价费〔2018〕70 号（含浮动政策）标准执行。文科类专业：8600 元/生·学年；理科类专业：8600 元/生·学年；无人机应用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7600 元/生·学年；大数据技术：14800 元/生·学年；定向合作培养：体育运营与

管理：11100 元/生·学年；定向合作培养：空中乘务、高速铁路客运服务：12500 元/生·学年；定向合作培养：建筑消防技术、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国际标准舞：14800 元/生·学年。住宿费：1100 元/生·学年，6 人间。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

（五）毕业证书：学生在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符合毕业条件，学校进行学历电子注册并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合肥滨湖职业技术学院。

十、其他须知：

（一）合肥滨湖职业技术学院网站:https://www.hfbhxy.edu.cn/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本校将依法追究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的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1-63825276，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邮箱：jiancha@ahedu.gov.cn。

（五）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合肥滨湖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十一、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551-63825319　0551-63825276

（二）咨询时间：8:30-17:00

（三）学校网址：https://www.hfbhxy.edu.cn/